

臺灣民主運動之後綠島紀念園區的挑戰¹

曹欽榮²

The Challenges of the Green Island Memorial Park Post-Democratic Movement in Taiwan

Chin-Jung Tsao

關鍵詞：記憶遺址、民主運動、轉型正義、綠島人權園區

Keywords: Sites of Memory, Democratic Movement, Transitional Justice, Green Island Memorial Park

¹ 本文原以介紹臺灣紀念館為主，以韓文收錄於韓國民主基金會(Korea Democracy Foundation, KDF)2020年7月出版的 *Commemorative Culture in the Age of Globalization*，感謝《博物館與文化》三位審查者提供寶貴意見，經適度增刪、調整，並以綠島遺址的挑戰為主要案例。

² 本文作者為臺灣游藝設計工程有限公司負責人。

The President, Taiwan Art-In Design & Construction Co., Ltd.

Email: RonaldTsao54@hotmail.com

(投稿日期：2020年6月12日。接受刊登日期：2020年9月10日)

摘要

經歷威權政府國家暴力之後的新興民主國家，紀念過去暴力事件的新紀念館誕生，這些紀念館在多元民主社會發揮什麼作用？從這個問題意識出發，本文探討臺灣 1980 年代民主運動之後產生的相關紀念館所扮演的角色，描述臺灣的綠島政治犯監獄遺址的變化。

另外，參考全球不同背景下新設立的紀念館，運用 UNESCO 文化遺產中心推動「記憶遺址」(Sites of Memory)的概念，兼論臺灣遺址案例的實務現象，本文認為現階段的挑戰至少有：紀念館如何回應轉型正義；如何讓國內外觀眾認識遺址紀念地；觀眾如何認識多種敘事的議題。臺灣的轉型正義時刻，綠島紀念園區因於空間地緣關係，如何述說原住民的歷史正義課題是紀念地的未來挑戰之一。

Abstract

New memorial museums commemorating the violence of the past often emerges when a new democratic country is formed, after displacing the authoritarian regime, what roles do these memorial museums play in a pluralistically democratic society? This article explores the roles played by the relevant memorial museums established after Taiwan's democratic movement in the 1980s and describes the changes in the heritage of the political prisons of the Green Island in Taiwan. With reference to the newly established memorial museums around the world and the concept of "Sites of Memory" promoted by the UNESCO Cultural Heritage Center,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practical phenomenon" of the sites in Taiwan. In Taiwan's moment of transition to justice, the spatial and geographic relationship of the Green Island Memorial Park makes it challenging to: respond to transitional justice; make the site known to domestic and foreign tourists; make the visitors recognize the issue of multiple historical narratives, various narrative issues; and narrative the historical justice issues of the aborigines.

壹、前言

臺灣於戰後經歷 228、白色恐怖國家暴力之後，於民主化過程誕生新紀念館，這些紀念館在多元民主社會發揮什麼作用？正值臺灣轉型正義時刻，本文探討臺灣 1980 年代民主運動之後產生的相關紀念館所扮演的角色，以 21 世紀政黨首次輪替下誕生的綠島政治犯監獄遺址的變化為例，說明讓觀眾認識歷史是其中的核心任務之一，本文並簡要說明臺灣其他紀念館。

全球不同背景下新設立的紀念館的經驗和研究，形塑 UNESCO 文化遺產中心(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ECO)推動「記憶遺址」(Sites of Memory)的概念³，從綠島遺址案例的實務現象發現，本文認為現階段的挑戰至少有：紀念館如何回應轉型正義⁴；如何讓國內外觀眾深入認識遺址紀念地；觀眾如何認識多種敘事(multiple narratives)的議題⁵，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以下簡稱綠島園區）因於空間地緣關係，如何述說原住民的歷史正義課題是紀念地的未來挑戰之一。

貳、序章

歷史記載：兩百多年前，漢人從海上自小琉球南行往北，繞過臺灣南端巴士海峽，移住臺灣東南方海域 18 海哩的綠島。20 世紀初，日本殖民政府設立火燒島（綠島）浮浪者收容所(1911-1919)監獄，收容所檔案保存於國史

³ 記憶遺址(Sites of Memory)，這個概念來自法國歷史學家 Pierre Nora 編撰《記憶所繫之處》(Les lieux de mémoire, 1997, 翻譯書名來自戴麗娟)的套書名稱，本文之後將討論 UNESCO 於 2018 年發布的 Interpretation of Sites of Memory (ISM)文件，該文件第三部分 43 段指出記憶遺址是：「有關物質的、還是非物質的任何重要實體，由於人類的意志或時間的作用，已經成為任何社群的紀念遺產的象徵性元素。」ISM 指南第一部份第 2 段說明形成文件前的 6 點參照條款。Interpretation of Sites of Memory 網站，檢自：[file:///D:/USER/Downloads/activity-933-3%20\(11\).pdf](file:///D:/USER/Downloads/activity-933-3%20(11).pdf) (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⁴ 參考曹欽榮，2017。紀念博物館與轉型正義。自由遺產：臺灣 228 · 白恐紀念地故事，頁：78-101。臺北：臺灣游藝。

⁵ ISM 指南第 14 段指出：「第二部分通過研究對遺產概念不斷變化的方法以及對遺產地相關價值的日益認識以及隨之而來的需要經常處理多種敘述(multiple narratives)的情況，為我們的工作確定了背景。」

館轄下的臺灣文獻館⁶。離島設置監獄百年史，論述涉及日本形成近代國民國家「脫亞入歐」，「涵攝與繼受」（借用吳豪人語）西方規訓的「現代性」政策有關⁷。20 世紀中期，綠島成為東亞冷戰時期的白色恐怖政治犯監獄。進入 21 世紀，監禁的地方成為需要詮釋的記憶遺址。從遺址空間推演人類遷徙的變遷，劉益昌於綠島園區初步考古和傳說研究認為：

「綠島本身於臺灣北部、東部原住民族群間廣泛流傳作為祖先起源地『Sanasai』傳說的重要地位，因而未能全然理解園區文化景觀的重點。」⁸

綠島、蘭嶼、臺東緣於彼此地緣關係，前往綠島的旅行者經常會有這樣的疑問：蘭嶼有達悟族，臺東有布農、阿美、卑南、排灣等多原住民族，綠島有原住民族嗎？另外，「美麗灣度假村爭議」⁹帶來環境和原住民傳統領域的議題「可視性」，綠島遺址隨著增添了原住民轉型正義的「話題」。

⁶ 筆者因於 2001 至 2002 年規劃綠島人權紀念園區，曾經至南投臺灣文獻館調閱「淳浪者收容所」監獄建築圖及工程契約書等文獻。

⁷ 關於規訓，參考：王紹中譯，米歇爾·傅柯，2020。《監視與懲罰：監獄的誕生》。臺北：時報出版。關於殖民、現代性，參考：(1)吳豪人，2017。《殖民地的法學者：「現代」樂園的漫遊者群像》。頁 xxv、xlili、1、209。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謝煜偉、陳宛妤、陳明楷、林琬珊、魏培軒譯，大野達司、森元拓、吉永圭，2019。《人犯的處遇問題。近代日本法思想史入門》，頁：191。臺北：商周出版。

⁸ 劉益昌，2016。《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綠島人權文化園區文化景觀及遺址調查暨保存維護計畫案》，頁「摘要」。檢自：<https://issuu.com/nhrm/docs/cce7388d6eb2b3/61>（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⁹ 美麗灣度假村爭議，參考環境資源中心網站。檢自：<https://e-info.org.tw/taxonomy/term/18113>（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圖 1 綠島東北角的綠島紀念園區，由西往東空拍照片。（攝影／江志康）

1951 年 5 月，綠島開始關押政治犯，直到 1987 年 7 月 15 日臺灣解除戒嚴。解嚴後，還有幾十位政治犯移監至另一座司法監獄——島上唯一至今仍在使用的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1990 年 5 月，最後一位政治犯從綠島釋放。同時，綠島開始發展觀光旅遊，遊客約每年 35 萬人次上下¹⁰。

2001 年 6 月，開始規劃整修荒廢已久的監獄。2002 年 12 月 10 日開放參觀，之後，歷經多次轉換管理單位¹¹。2018 年 11 月，立法命名遺址為國家人權博物館（以下簡稱人權館）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人權館主要辦公處所，位於另一座臺北市近郊的政治犯監獄遺址——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以下簡稱景美園區），2007 年 12 月 10 日開放參觀。臺灣於 1980 年代民主運動風潮之後，設立不少現代紀念性博物館（以下簡稱紀念館，如表 1）。這些紀念館以博物館機構身分，紀念爭取自由的先行者們，運用現代有形、無形遺產概念，經營紀念館或開放式遺址，讓大眾認識困難歷史¹²、人權文化、遺產價值，與當代社會溝通人權教育。

¹⁰ 此段描述依據 20 年來筆者規劃暨採訪調查書寫，另參考曹欽榮，2014。臺東縣綠島鄉誌（下）。頁：14-75，第十篇監獄篇。臺東：臺東縣綠島鄉公所。

¹¹ 對遺址如何成為記憶遺產，綠島遺址凸顯了特殊性。參考曹欽榮，2017。紀念館展示論——歷史遺址展示的景觀初探。自由遺產：臺灣 228。白恐紀念地故事，頁：214-249。臺北：臺灣游藝。

¹² 困難歷史(Difficult History)，指紀念館或遺址面對當代觀眾，詮釋不久前發生的過去(Recent past)公共事件，產生了各種觀點的爭議時，總稱這些關於各方論辯歷史的內容，還有待持續研究。參考 THE IDEA OF A Human Rights Museum 一書第 16 章 Beyond Difficult Histories: First Nation, the Rights to Culture, and the Obligation of Redress。另外，遺產研究者洛根(William Logan)及里維斯(Keir Reeves)編輯 Places of Pain and Shame: Dealing with 'Difficult Heritage' 以及麥克唐納(Sharon Macdonald)著作 Difficult Heritage: Negotiating The Nazi Past in Nuremberg and Beyond 以「困難遺產」為題，於 2019 年同時出版。

參、從紀念行動到保障人權

2018年5月17日上午，綠島園區西側，被稱為亞洲第一座以「人權」為名的濱海地下化紀念碑，舉行重要儀式。當天風和日麗，第一位民選臺灣女性總統民進黨籍蔡英文，在儀式上正式宣布「國家人權博物館」成立。現場有部分年邁的前政治犯出席，距離1998年著名作家、也是前政治犯柏楊倡議設立「人權紀念碑」開工，正好20年。那天，湛藍海洋、陽光普照，襯托色彩繽紛的現場喜悅氣氛。1999年12月10日國際人權日，第一位民選總統國民黨籍李登輝前往綠島為紀念碑揭幕。紀念行動不分黨籍，人權館成立，紀念地傳遞歷史進入下一階段。



圖2 2005年5月17日，綠島人權紀念碑舉辦大型紀念音樂會。（攝影／曹欽榮）

但是，高齡88歲的蔡焜霖，1951-1961年被關在綠島，他代表受難者致詞，他說：很想知道「誰殺了我的朋友？」他再次呼籲大眾認識歷史真相，媒體大幅報導蔡總統出席儀式，她說聽到了蔡焜霖的訴求。蔡焜霖的那位難友蔡炳紅被從綠島送回臺灣，再度被審判而判處死刑。當時綠島及臺北兩地的政治監獄，發生官方所謂「獄中再叛亂案」，槍決蔡炳紅等共29人。20年來，很多前政治犯參與綠島記憶遺址的重建，蔡炳紅的故事才漸漸被知

道。2020 年 5 月，綠島園區第二度展出《獄中再叛亂案》特展，2010 年曾經展出部分檔案、槍決前照片。監獄遺址向觀眾說明困難歷史，面對傳遞記憶「多種敘事」的挑戰¹³。

二次大戰後，臺灣經歷國民黨政府長期壓制、掩蓋歷史真相，扭曲歷史事實的現象。2017 年 12 月 27 日《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立法¹⁴，紀念館得因應立法，超越傳統博物館任務，面對長期不能說真話的社會大眾，讓他們彼此能夠於紀念館圍牆內外對話；讓觀眾在參訪遺址的過程中，認識過去發生侵害人權的事實，產生道德、良心的反思。研究者認為紀念館或記憶遺址一直存在著如何詮釋記憶、改善觀眾學習困難歷史的知識挑戰，因此一些遺址也被稱為「困難遺產」。詮釋困難遺產的工作具有評價「保障人權」的倡議特質，國際人權相關博物館組織如良心遺址國際聯盟 ICSC(International Coalition of Sites of Conscience)、人權博物館國際聯盟 FIHRM(Federation of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Museums)等，高度期待紀念館的發展。回顧臺灣 20 世紀百年歷史，政治變遷下的紀念館，不只是傳統形式的紀念，還面對了向觀眾述說百年政治變遷的故事及困難歷史。

肆、政治變遷下的紀念館

當日本帝國殖民統治臺灣 50 年結束(1895-1945)，來自中國的中國國民黨接管臺灣。1947 年 228 慘案事件，無數人失蹤，重創臺灣人民「祖國想像」。1949 年，國民黨政府失去中國領土，5 月 20 日宣布臺灣戒嚴，之後，戒嚴長達 38 年。當時，臺灣處於美國為首的國際地緣政治局勢的邊陲，政府對外自我標榜為東亞反共的前線，對內嚴厲執行恐怖統治體制，社會多數人避談真相。

¹³ 自 2004 年中期，白色恐怖檔案陸續從檔案管理局出現後，蔡炳紅的故事印證了遺址現場與時俱進的 ISM 所指「紀念化」及「多種敘事」的導覽挑戰，歷經幾個階段。參考毛扶正等受訪，曹欽榮等採訪，2014。蔡淑端的杜鵑花山野中的蝴蝶，吳大祿口述的第一次看到陽光。看到陽光的時候：白色恐怖受難文集第二輯，頁：73-84、85-124。新北市：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

¹⁴ 促進轉型正義條例，參考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檢自：<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A0030296>（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1950年6月25日韓戰爆發，1953年7月27日朝鮮停戰協定，決定了東亞延續更久的冷戰對抗。臺灣政府強調優先發展經濟，白色恐怖侵害人權的事件，層出不窮，綠島是集中政治犯的監獄。1980年代中期，政治反抗運動、各種社會運動，如浪潮般，衝擊長期戒嚴封閉體制，民主初露曙光，1987年7月15日解除戒嚴。

解嚴後，前政治犯立即於1987年8月30日成立「臺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挑戰政府禁止人民主張「臺灣獨立」，該會兩位前政治犯因此再被判刑、關押；10月11日主張與中國統一的「臺灣地區政治受難人互助會」成立。前政治犯成立組織，在往後扮演重要推動紀念化¹⁵的角色。當政府以叛亂罪為名，於1989年4月7日強制拘提鄭南榕時，鄭為了捍衛言論自由、主張臺灣獨立而自焚，震驚社會。1992年5月15日，解除戒嚴5年後，在政治社會運動抗議下，政府修改刑法第100條，法律上不再有政治犯的時代來臨，被禁止入境的政治黑名單人士能夠回到臺灣。已開放的檔案中顯示，1990年代，政府仍然運用公權力進行社會監控，壓制人民爭取民主自由的行動。

1996年，臺灣歷史上首次總統民選，民主化運動達到高峰。同時，在政治社會運動者、前政治犯及家屬積極推動下，1995年立法制定《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補償條例》（2018年修正為「賠償」），至今受理件數2,863件，補償人數10,156人¹⁶。1998年立法公布《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條例》，並於年底成立「補償基金會」，針對白色恐怖時期受害者進行補償金申請作業，2014年3月停止運作，累積申請案件共10,067卷宗。臺灣設立紀念館、補償受害者等議程，交互並進。

¹⁵ 紀念化(Memorialization)，根據ISM文件第48段定義：「紀念化是指記憶得以持久的過程。它是一種榮耀、認可和記憶的手段，並且是一個古老的概念。紀念化的形式可以包括但不限於博物館、紀念儀式、道歉、重新命名公共設施、重新埋葬和紀念項目。」另參考陳英泰，2018。回憶2·3·4套書。臺北：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陳英泰(1928-2010)曾經關押於綠島新生訓導處，歷經「再叛亂案」生死關頭，終得釋放。他生前交代死後才出版的套書，紀錄政治犯團體和社會之間，1980年之後到他過世的「紀念化」歷程。

¹⁶ 根據電話詢問，管理國家二二八紀念館的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至2020年1月的統計數字。

2000 年，第二次民選總統，由民進黨陳水扁當選，臺灣首度政黨輪替，加速官方設立紀念館，當時轉型正義僅止於倡議階段。現在，臺灣已歷經第三次政黨輪替(2016-2020)，民進黨政府首度於立法院贏得過半席次，並於 2016 年 8 月 10 日通過《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2017 年 12 月 27 日通過《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立法目的包括成立「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以下簡稱促轉會)：

「促轉會必須規劃、推動下列事項：一、開放政治檔案。二、清除威權象徵、保存不義遺址。三、平復司法不法、還原歷史真相，並促進社會和解。四、不當黨產之處理及運用。五、其他轉型正義事項。」

2020 年 1 月，臺灣大選，民進黨再度贏得總統選舉、國會過半席次，立法院同意延長「促轉會」繼續運作 1 年；但是，民間團體「真相與和解促進會」認為促轉會應該重視民主程序，「說明過去缺失」、「具體規劃未來工作」。

以上經由立法導正過去政府的「不正義」，多數人並沒有認知這些民主政治變遷的重要進程，需要經年累月的政治、社會動員。紀念館除了紀念意義，負有協助公眾進行認識歷史、紀念化過程所遭遇的困難，這是現代紀念館的特別任務。例如以人民稅金、還是國民黨黨產補償 228、白色恐怖受難者引起的爭議，或是教科書選擇性撰寫歷史等「後威權」時代帶來的民主變遷中的爭議，這些爭議內容是紀念館教育研究者所指的當下「困難歷史」的一部份。

紀念館分享正在經歷紀念化爭議的現象，事關每一位公民認知：不穩固的民主制度現狀，過渡到穩固民主，需要多數人關注於轉型正義的動態，並參與其中。例如媒體經常從政治視角報導「促轉會」清查二戰後的 228、白色恐怖侵害人權歷史檔案的訊息，而一般大眾如何從歷史、文化面向、國際轉型正義經驗的更多元視角，來認識轉型正義的意義，紀念館的文化角色製作多種敘事，顯得重要無比。紀念館不只要述說臺灣百年歷史，更必須回應民主化政治激烈變遷下的動態、轉型正義時刻所遭遇的挑戰，從歷史視角述

說過去人權受侵害的事實，讓公眾瞭解。

伍、紀念館回應轉型正義的挑戰

臺灣的紀念館處於回應轉型正義的時刻，讓我們先來瞭解臺灣有那些紀念館，如表 1〈臺灣民主化後（1987 年解嚴之後）設立主要紀念碑、紀念館時序表〉，表 1 僅列出與認識臺灣二戰後歷史、以及與民主運動直接、間接相關的重要階段的紀念館及紀念碑。限於篇幅，本文無法討論民主化之前的紀念館和表 1 紀念館類型（國際博物館社群針對現代紀念館的類型學，尚未有定論），其中最特殊的是中正紀念堂，面臨轉型正義時刻的課題¹⁷。



圖 3 外國遊客跟隨 Taipei Free Walking Tour 到訪臺北 228 紀念館。（攝影／曹欽榮）

¹⁷ 參考「中正紀念堂給問嗎？」網站。檢自：<http://cks.moc.gov.tw/>（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表 1 臺灣民主化後（1987 年解嚴之後）設立的主要紀念碑、紀念館時序表
（製表／曹欽榮）

設立時間	紀念碑	紀念館	經營管理	備註
1989	嘉義市二二八紀念碑		嘉義市政府	
1993		宜蘭慈林紀念館	民間基金會	
1995	臺北二二八和平公園 國家二二八紀念碑		北市公園處	
1995		彰化賴和紀念館	民間基金會	
1996	嘉義市二二八紀念碑	嘉義市二二八紀念館	嘉義市政府	
1997		臺北 228 紀念館	北市文化局	
1998		陳文成博士紀念室	民間基金會	
1999	綠島人權紀念碑		人權館	
1999		鄭南榕紀念館	民間基金會	
1998-2000	臺北馬場町紀念公園		北市公園處	
2002		宜蘭慈林臺灣民主運動館	民間基金會	
2002		臺南楊遠文學紀念館	臺南市文化局	
2002		綠島人權紀念園區	人權館	
2003	戒嚴時期 政治受難者紀念公園 （臺北六張犁亂葬崗）		北市公園處	
2003		國家人權紀念館		立法院廢止
2007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228 事件基金會	
2007		景美紀念園區	人權館	
2008	白色恐怖政治受難者紀念碑		北市公園處	
2009		高雄旗津戰爭與和平紀念公園主題館	高雄市政府 民間基金會	
2011		宜蘭陳定南紀念園區	民間基金會	
2012		臺南葉石濤文學紀念館	臺南市文化局	
2016-2020		阿嬤家：和平與女性人權館	民間基金會	
2018		國家人權博物館	文化部	
2018		臺南王育德紀念館	臺南市文化局	
2018		臺北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	臺北市文化局	

*以上未列入網路容易查詢的臺灣各地 228 紀念碑，或者白色恐怖的個別紀念地。

從表 1 所列紀念碑、各館設立的時序來看，與時俱進，增生了多樣任務的官方及民間的紀念館。多數主要的 228、白色恐怖紀念館在民進黨陳水扁當選一任臺北市長(1994-1998)、和兩任總統(2000-2008)時期所設立，國民黨馬英九市長、總統任期內較少設立，有的如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一段時間(2008-2016)以 2011 年為開館年份¹⁸，這些現象是民主化和紀念化下民意期待下的產物。而民間設立紀念館，與期待公眾記得歷史人物貢獻於公共事務的強烈「紀念」意涵有關。個別人物的紀念館，除了鋪陳紀念對象的事蹟、行誼，人物的時代背景襯托了臺灣 20 世紀的歷史，隱約透露反抗日本殖民統治、爭取自由與民主的精神，戰前戰後一脈相承。

以紀念內容來分類，有的館關於戰爭與和平、戰後向日本政府求償運動、228、白色恐怖、民主運動等公共關聯性。有的館任務逐漸趨向多元，有些館強調歷史、人權教育，有些館於特定時間開放。

對比各館常設展內容，需要為觀眾詮釋「多種敘事」，以便觀眾從多元視角了解「困難歷史」。例如楊逵、葉石濤紀念館，兩位文學家都是白色恐怖受害者，他們經歷 228、白色恐怖，是否影響他們書寫文學性作品，需要紀念館準備多種敘事，說明文學和受難的關係，例如楊逵於綠島的創作文本意涵、葉石濤評價同時代受難人物情操的文本。

高雄旗津戰爭與和平主題館因為許昭榮自焚身亡而誕生，戰前他曾經是臺灣人日本兵、戰後是國民黨海軍、白色恐怖受害者；主題館又與王育德紀念館的館內展覽單元之一：臺灣向日本政府求償戰爭傷害的法律行動訴求有關。王育德於 228 之後流亡日本，兄長王育霖法官於 228 受害。前述兩館與臺北阿嬈家人權館的歷史內容脈絡有關，但是後者強調女性與人權的議題。三館各自選擇個人於戰時的故事述說，重疊的議題和當代相關，例如阿嬈家每年抗議日本政府處理戰時慰安婦態度，反映了國族認同、主體立場、困難歷史的爭議、以及各國對戰爭相關責任的核心課題，這些都帶給紀念館為當代觀眾進行多種敘事的挑戰。

¹⁸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於 2007 年以舉辦特展開放，後再度整修，至 2011 年常設展完成開放。

因此，臺灣各館不只是紀念先行者目的的紀念館，面對了國族認同、人權侵害、詮釋記憶等多重任務的道德反思。正當人權館於 2019 年正式於京都 ICOM 大會宣布，成為 FIHRM 在亞洲太平洋地域的支部之際，該館肩負著臺灣與國際交流使命之外，需要社會及各館共襄盛舉，提出多樣的議題、靈活的機制，互相支援博物館學實踐多種敘事的成果。FIHRM 的使命¹⁹：鼓勵與敏感到有爭議的人權主題、分享和倡議新思想；倡議精神在於處理棘手的、政治上有爭議的主題，面臨著挑戰；致力於共享、合作、相互學習和相互鼓勵；積極活動，挑戰當代種族主義、歧視和其他侵犯人權行為；人權博物館必須做好準備，挑戰傳統的博物館思維和實踐，並重新定義博物館再積極開展運動，打擊侵犯人權行為的功能與角色。國家人權館組織法明訂：「協助當代人權理念實踐推廣之組織發展及國內外相關博物館交流合作」，臺灣各館和人權館，必須創造結盟的機會，迎接這些艱鉅的挑戰。

2020 年 3 月，綠島園區試辦導覽員工作坊，透過遺址的基礎詮釋工作訓練，主要教材以 UNESCO 世界遺產中心及 ICSC 發布的「記憶遺址的詮釋」(Interpretation of Sites of Memory, ISM)為藍本，結合遺址現場的實務經驗，呼應 2020 年國際博物館日(International Museum Day, IMD)活動主題：「平等的博物館：多元與包容」，也回應 FIHRM 的使命。這是人權館連結臺灣各館、面向世界各館經驗的嘗試性工作坊，ISM 文件一再提醒：

「如果某個地方的歷史有爭議，則通過在多個級別（地方、國家、國際）進行廣泛協商，來制定包容性的詮釋計畫，需要採取道德和適當的方法，以保持詮釋過程的完整性，確保各級利益相關者都能感受到自己的觀點已經被考慮過，並且重要的是留出了空間，以便不斷發展瞭解將來在現場記住的事件。這些考慮因素適用於所有記憶地點，甚至適用於所有具有紀念意義的遺產地點。」
(ISM 文件第 34 段)

¹⁹ 檢自 FIHRM 網站：<https://www.fihrm.org/home/>（瀏覽日期：2020 年 6 月 12 日）。



圖 4 2020 年 3 月，綠島園區導覽員詮釋 1951-1965 年「新生訓導處」時期押房的人像展示，需要多種敘事故事。（攝影／曹欽榮）

綠島紀念遺址的導覽詮釋有待以研究和實踐的經驗為基礎，用以發展多種敘事，分享觀眾，這樣做並不一定能充分回應轉型正義時刻的紀念館任務，但是對觀眾而言，記憶遺址是連結轉型正義的具體空間，紀念館面對困難歷史之下，挑戰帶來激勵紀念館設想創新方法，其中方向之一是有效連結觀眾認識轉型正義。下一節將繼續討論記憶遺址如何處理國內外觀眾對轉型正義的認識。

陸、如何讓國內外觀眾認識紀念館

近年來臺灣各館舉辦以「人權」為名的展覽、電影等各式各樣的活動，甚至跨國紀念事件特展，帶來各館新的自我認知課題。例如：綠島園區於 2009 年舉辦《國際和平博物館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Museums for Peace, INMP)特展，公開展版留存了 10 年。2020 年 228 紀念日，臺北 228 紀念館展出《讓沉默綻放——228 國際人權展：濟州 4·3》韓國濟州事件特展²⁰。各館嚐試擴展人權或跨國議題展覽，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特展偶而會連

²⁰ 參考蕭明治，揭開 228 國際人權展幕後—韓國濟州 4·3 事件景點直擊。檢自：<http://www.cam.org.tw/behind-the-curation-of-228-international-human-rights-exhibition-visiting-the-site-of-koreas-4-3-jeju-uprising/>（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結轉型正義訴求。雖然透過紀念館跨國合作，值得鼓勵，但是韓國戰後歷史事件和轉型正義的脈絡關係的背景知識，觀眾瞭解有限。實務上，有待紀念館從導覽詮釋、觀眾的質性及量化研究特展時觀眾的回饋，來理解觀眾所需，以便瞭解韓國轉型正義對當代社會的影響、和臺灣互相借鏡之處。

另以綠島遺址為例，1951-1965 年「新生訓導處」時期押房的人像展示，製作個別或各組擬真人像的背後過程，源於近 10 年口述採訪的內容累積所形成²¹。當每日定時導覽進行時，有限的時間內，詮釋員只能選擇多種敘事的其一來說明。譬如涂南山於綠島為了爭取翻譯《耶穌傳》的時間，主動代替難友值夜，坐在牢房走道的油燈下勤讀，「新生訓導處」另一區展出《耶穌傳》翻譯手稿，需借助導覽說明；另外，押房內各式人像中，哪位難友寫下家書及內容大要等等的導覽說明。這些多種敘事扣連轉型正義議題，又有賴於個別人物口述中，對臺灣 1990 年代陸續進行歷史正義和補償作業的發言彙集、探討，形成導覽詮釋腳本。



圖 5 2020 年 2 月 28 日，臺北 228 紀念館展出《讓沉默綻放——228 國際人權展：濟州 4·3》特展。（攝影／曹欽榮）

²¹ 這項製作由筆者和游藝設計團隊負責，透過受難者陳孟和、雕塑家林健成經過多次討論許多口述帶來可塑性的參考，製作各種姿態模型和等比例完成模型的配置討論。「可視化」的擬真人像群，現在被綠島當地稱為「蠟像館」，帶來展示和多種敘事如何進行導覽詮釋的挑戰。



圖 6 2020 年 2 月 28 日，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特展，出現中文和韓文對照。（攝影／曹欽榮）

位於臺北都會的各館，多數館是非遺址型(non-site-specific)紀念館。而綠島、景美園區屬於遺址戶外型態紀念館，是「紀念公共罪行的受害者國際紀念博物館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Memorial Museums in Remembrance of the Victims of Public Crimes, IC-MEMO)、或是 ICSC 所定義的相關記憶遺址，這些地點是否具有強烈的「遺址現場效應」(site-effect)？是否影響觀眾觸發「良心」行動？等疑問，ICSI 協助制訂 ISM 文件，應用於詮釋記憶遺址的現場，需要各館每日積極接近觀眾，傾聽、記錄公眾的回應，並追蹤、研究公眾意見，以便更加貼近各館日漸增多的國外觀眾（綠島和景美園區有多種外國語導覽摺頁）。

記憶遺址努力做到如德國歷史學家 Wolfgang Benz(2005: 33)的提醒：

「遺址不能存在於真空。必須被織成每日記得的工作，必須是對話的地方，需要公民及政治家支持及承諾。」遺址或紀念館和觀眾互動的詮釋紀錄，顯得無比重要，導覽詮釋工作隨時記得「不再會有任何壓迫的見證者、任何的倖存者。……需要真實遺址。」

「遺址是國家遺產的一部份，在那裡看到公民文化開始崩壞的地方，它的意義涵蓋地方及國家。是我們政治文化的一部份——作為一個自我反省的地方、作為一個學習的地方、作為一個使個人

能夠相遇的地方、作為一個能幫助帶來關於和平的地方。」(Benz, 2005: 33)

因此，紀念館或遺址營運的中心任務和角色：

「記得不只是簡單展示及演出，博物館是活化檔案、圖書館或研究的關鍵機構。避免僵化成為情感的邪教地方。遺址位置為了民主國家的政治文化，是學習、服務、創造意義的地方。為了交流與反省歷史，是文化經驗的地方，國家每日政治文化的一部分。」(Benz, 2005: 33)²²

Benz 的這些思考和政策方向的提醒，臺灣進一步透過各紀念館結盟，以公開定期方式由公民討論，參考自身經驗和以下國際社群的公開研討會紀錄，整合為臺灣各館具說服力的方向和政策、實務方案。

21 世紀的紀念館在世界各國紛紛設立，國際性博物館組織從 INMP 開始，已經多元發展出：ICSC、IC-MEMO、FIHRM、SJAM (Social Justice Alliance for Museums，社會正義博物館聯盟)。亞洲國家中，日本、韓國是 INMP 的活躍成員。日本並已經成立國內的和平博物館聯盟，定期討論、座談、召開年度研討會²³。

根據上一節 FIHRM 的使命，設想如何促進國內外觀眾交流的可能方法之一，舉例來說：如果亞洲各館舉辦介紹當代東亞新興民主社會轉型正義、與傳統文化互動經驗的展覽，並且連結現代法治國家確認「人權侵害」歷史、政治和法律責任的脈絡等議題²⁴，很自然地聯繫到相關屬性的德國紐倫堡審

²² 此段引文參考 *The Dachau Concentration Camp, 1933 to 1945* 一書中的 Wolfgang Benz 文章 Place of Remembrance, Culture of Remembrance，該篇文章討論廣泛德國納粹遺留的歷史遺址的看法，凸顯經營遺址的重要觀點。

²³ 這項資訊是筆者主持綠島遺址於 2009-2011 年連續 3 年，與日本立命館大學國際和平博物館、沖繩各和平館交流下，而更深入瞭解。

²⁴ 參考 Jeffery, Renée. & Kim, Hun Joon. (Ed.), 2014. *Transitional Justice in the Asia-Pacific*.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判博物館(Memorium Nuremberg Trial)所彰顯的紐倫堡七原則，如危害人類罪、種族滅絕罪等二戰後國際法歷史的內涵²⁵。經由博物館途徑而讓觀眾認識國際法知識的歷史脈絡，探索現代世界的人權史²⁶。這樣，將對國內外觀眾參訪國際上相關的各館時，產生好奇、興趣；各館的展示、詮釋活動，經由觀眾討論，連結 FIHRM 使命中所指的當代相關課題，衍生國際視野的多種敘事之一。以綠島遺址來說，如序章指出人類遷徙的說法，有漢人的遷徙說、及原住民傳說，對應觀眾現實「可視性」的環境，旅行到臺東或綠島遺址的觀眾，自然遇見原住民議題帶來深刻的反思性。

柒、觀眾如何認識紀念館中的多種敘事

參訪遺址的國內外觀眾真的會產生認識和行動嗎？以下舉例說明綠島園區的一位馬來西亞籍觀眾參訪後，追蹤展覽內容、檔案，繼而寫書的案例。這個案例或許更能讓觀眾瞭解各館探索困難歷史，如何從中學習多種敘事（這裡包括當事人陳欽生的敘事、《血統的原罪》作者杜晉軒從東南亞回望臺灣「僑生」的視野、導論評論者吳叡人的轉型正義和國際冷戰脈絡視角）諸多課題。

2010 年，一位來臺灣讀大學、研究所，畢業後從事新聞工作的馬來西亞華裔年輕人杜晉軒，2015 年 9 月到綠島旅行。他在綠島遺址看到的展版標題：「誤入白色恐怖的馬來西亞僑生」，驚訝發現於 1970 年代，那裡曾經關押 3 位馬來西亞華裔「僑生」，其中一位還是他居住的怡保市同鄉陳欽生。這趟旅行開啟了杜晉軒深入瞭解「發生了什麼事」的追索旅程。他運用臺灣良好的客觀條件，很快認識了陳欽生，根據陳欽生口述、由筆者採訪整理出

²⁵ 紐倫堡 7 原則，參考：(1) Nuremberg Municipal Museums, Mattias Henkel and Hans-Cristian Täubrich (Ed.), 2010, Memorium Nuremberg Trial: The Exhibition. (2) 危害人類罪、種族滅絕罪，參考梁永安譯，Philippe Sands 著，2020。人權的條件：定義「危害人類罪」與「種族滅絕罪」的關鍵人物。臺北：貓頭鷹。

²⁶ Moyn, Samuel., 2010. The Last Utopia: Human Rights in History. Bost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版《謊言世界我的真相》(2017)的文本內容，他調閱官方檔案，回到馬來西亞，到曼谷、新加坡，尋訪當事人，並取得臺灣文化部門輔導寫作計畫²⁷。

2020年2月，他出版《血統的原罪：被遺忘的白色恐怖東南亞受難者》。知名政治學者吳叡人(2020：24)為該書寫推薦序時，提出以下看法：

「我們理解到這整個跨海追捕共產黨的戲碼背後，存在著一個冷戰下美國主導的東南亞反共同盟的國家暴力協作計畫。冷戰與其跨國性國家暴力，就是這群受難者所捲入的終極衝突。」

吳叡人(2020：20)指出：

「近年來臺灣社會對轉型正義問題的討論中最大的盲點，就是戰後國家暴力問題的國際脈絡。作為一個在歷史上反覆被不同強權支配，國家認同不穩定的地緣政治邊陲，戰後臺灣所發生的國家暴力從一開始就具有清楚的國際面向。……臺灣被捲進了三重的跨國性國家暴力之中。……處在來自中國的兩個敵對政權的夾縫之間，被他們需索忠誠，非紅即白，動輒得咎。這就是戰後臺灣轉型正義問題的起源。」

政治學者的以上論述，如何藉由紀念館的轉譯、詮釋，讓一般觀眾進入記憶遺址的展覽區，能夠理解「誤入白色恐怖的馬來西亞僑生」展版的有限說明文字裡，背後有著更深廣的冷戰國際脈絡呢？陳欽生是「誤入」還是被國家暴力「任意性」地迫害？10年來，陳欽生樂意奔波於綠島、景美兩座園區以及臺灣各地，與公眾分享他在臺灣的人生故事，他甚至於2015年受邀，遠赴紐西蘭威靈頓參加FIHRM大會，分享自己的故事，這些故事是紀念館關於國際社會冷戰大脈絡下，外國人、陳欽生的多種敘事之一²⁸。

²⁷ 筆者因出版《謊言世界我的真相》，透過陳欽生而認識杜晉軒，與杜晉軒兩人多次討論白色恐怖案件的「外國人」於臺灣受害、和冷戰時代的視野及詮釋途徑。參考杜晉軒，2020。前言。血統的原罪：被遺忘的白色恐怖東南亞受難者，頁：29-30。臺北：臺灣商務。

²⁸ 參考曹欽榮，2017。遺產的變與不變—評介 *Difficult Heritage: Negotiating The Nazi Past in*

針對「馬來西亞國籍」的陳欽生，卻必須被強制視為「中國人」因而受害，他現在自認為是臺灣人，紀念館至少必須循著兩種途徑，充實多種敘事，為觀眾釋疑。一方面說明受難者口述裡所遭遇的事實及國家不法犯行之處，帶來觀眾認識「困難歷史」的心理準備，另一方面解析學者的論述概念，以紀念館立場出發為觀眾詮釋記憶遺址的困難知識，豐富紀念館的多種敘事。紀念館運用各學科跨領域研究，思考 FIHRM 使命之一：挑戰「傳統的博物館思維和實踐」的新研究路徑。

多年前，筆者曾經建議來自日本北海道大學、廣島大學的師生參訪團，運用整日行程，依歷史的時間順序參訪：臺北 228 紀念館或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景美園區、鄭南榕紀念館。在一天裡參訪三個代表性的地點，訪客很快地掌握二戰之後臺灣發生 228、白色恐怖、民主自由化的變遷。當然，訪客參訪臺灣的紀念館，仍然留下無數的疑問。



圖 7 2019 年 4 月，鄭南榕紀念館舉辦特展。(攝影／曹欽榮)

有一次，日本大學訪問團經過整日參訪之後，於最後參訪地點鄭南榕紀念館座談時，參訪團的老師之一提出了疑問：經過一天的參訪，作為日本人很少知道臺灣戰後的人權侵害歷史，是否應該想一想日本帝國殖民統治臺灣所造成的後果和道義責任？這是難以回答的問題，卻是可以同理心來理解的道德關懷。如果只閱讀公開出版品或教科書，大概難以涉獵這樣的問題層次，藉由親身參訪各館，感知各館散發的不同氛圍，彼此的參訪感想才會引發這樣的疑問吧。

以上從各館接待觀眾發生挑戰性的例子，思考人權館的博物館學研究，必須更貼近人群，為觀眾準備多種敘事的詮釋方法。

捌、結語：紀念館未完成的轉型正義挑戰

20 世紀末，全球民主國家或新興民主國家新設立各紀念館的獨特性，具有各自的挑戰議題，臺灣也不例外。隨著時代演進，進入 21 世紀前 20 年，全球的紀念館，不只需要以跨領域研究為基礎，思考博物館學的對策²⁹，推陳出新，以便貼近更多來自國內外觀眾。東亞各國如韓國、臺灣、日本、中國等國家的紀念館，彼此深刻理解「困難歷史」的影響深遠，從互相旅遊頻繁的觀眾來考察更是如此，綠島或景美園區近年來增加不少來自韓國、日本、中國的訪客，他們留下不少疑問，等待解答。綠島園區位於明顯淡旺季的島嶼旅遊地，多數遊客不是主動為了遺址歷史記憶而來，遊客成為紀念地觀眾的互動狀態，技術上或服務政策，有必要從開放 18 年來的經驗，找到未來的方案³⁰。過去因為綠島遺址是白色恐怖前、後期重要的政治犯監獄，

²⁹ 加拿大的博物館研究者 Jennifer Carter 認為需要：面對較新的「人權博物館學」(human rights museology)任務，承擔起述說「過去暴行」以及現在「社會正義」的紀念館中介角色，人權博物館學存在許多實證及理論的討論空間。這些跨領域學科至少包含博物館學、歷史學、人類學、政治學、社會學、文化研究、視覺與影像等等廣泛社會學科。另參考曹欽榮，2017。歷史交響詩—白色恐怖口述與跨領域研究初探。自由遺產：台灣 228 · 白恐紀念地故事，頁：126-145。臺北：臺灣游藝。

³⁰ 筆者負責協助 2009-2011 年國立臺東美學館經營管理綠島紀念園區之全年活動設計，其中之一是進行量化觀眾調查，發現當時已經開放近 10 年的園區，七成以上遊客來到綠島前不知道有園區、

導覽內容大致以珍惜民主化歷程帶來紀念地作為方向，並回溯監獄空間變遷和當事人故事，組構紀念地聯繫白色恐怖的初步認識，園區擔負遊客變觀眾（產生認識歷史的問題意識）的中介傳播互動角色。

旅行具有地緣特色的「遊客變成觀眾」的導覽詮釋也是多種敘事的一種，另外，園區也有機會扮演原住民轉型正義的導覽詮釋角色，本文有限篇幅，無法充分說明 400 多年來，外來者和原住民在臺灣歷史中的互動實態、當代臺灣轉型正義中的歷史正義問題。臺灣第三次政黨輪替，民進黨政府於 2016 年 8 月 1 日「原住民族日」³¹，由蔡英文總統代表政府，首次就 400 年來臺灣原住民族承受的苦痛和不公平待遇，提出正式的道歉。蔡總統宣布設置「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簡稱原轉會），並親自擔任召集人，與各族代表共同面對歷史課題、對等協商後續政策方向。原轉會至 2020 年 5 月為止，已舉辦了 13 次委員會議³²。但是，原住民的傳統領域課題，涉及臺灣各歷史時期所帶來「現代性」的深層問題。原住民朋友在臺北 228 和平公園內鄰近 228 紀念碑、臺北 228 紀念館紮營，持續抗議時間超過一千多天，凸顯了原住民歷史正義問題，似乎短期內難以克服。

臺灣正在經歷轉型正義時期，個人參與、觀察紀念館將近 25 年，認為紀念館的挑戰一直是現在進行式。紀念館面對自己、和當代社會，還有許多未準備好、有待完成的轉型正義功課，原住民的歷史正義是其中之一。未來，借鏡國際社會處理原住民議題³³，挑戰將繼續迎面而來。紀念館積極迎向挑戰，帶給紀念館思考永續性的創新機會。

不瞭解白色恐怖歷史、不知道未來將設立國家級人權博物館。2018 年正式成立博物館之後，借重園區現有最資深導覽詮釋員至少有 8 年服務經驗，以瞭解觀眾，另外，再次啓動持續觀眾調查，找出與觀眾互動更有效益的方法。

³¹ 國際原住日，是指每一年的 8 月 9 日，於 1994 年 12 月 23 日聯合國大會通過決議，世界原住民國際 10 年(International Decade of the World's Indigenous People)計畫期間所訂。

³² 參考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網站。檢自：<https://indigenous-justice.president.gov.tw/default.aspx>（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³³ 參考 *THE IDEA OF A Human Rights Museum* 一書討論 2014 年開館的 Canadian Museum for Human Rights(CMHR)有關加拿大原住民的議題。

參考資料

- 「中正紀念堂給問嗎？」網站。檢自 <http://cks.moc.gov.tw/> (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 人權博物館國際聯盟(FIHRM)網站。檢自：<https://www.fihrm.org/home/> (瀏覽日期：2020 年 6 月 12 日)。
- 毛扶正等受訪，曹欽榮等採訪，2014。看到陽光的時候：白色恐怖受難文集第二輯，頁 73-084、85-124。新北市：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
- 王紹中譯，Michel Foucault 著，2020。監視與懲罰：監獄的誕生。臺北：時報出版。
- 吳豪人，2017。殖民地的法學者：「現代」樂園的漫遊者群像。頁：xxv、xliii、1、209。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杜晉軒，2020。血統的原罪：被遺忘的白色恐怖東南亞受難者。臺北：臺灣商務。
- 良心遺址國際聯盟(ICSC)網站。檢自：<https://www.sitesofconscience.org/en/> (瀏覽日期：2020 年 9 月 23 日)。
- 社會正義博物館聯盟(SJAM)網站。檢自：<https://sjam.org/> (瀏覽日期：2020 年 9 月 23 日)。
- 促進轉型正義條例。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檢自：<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A0030296> (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 紀念公共罪行的受害者國際紀念博物館委員會(IC-MEMO)網站。檢自：<http://icmemo.mini.icom.museum/about/what-is-ic-memo/> (瀏覽日期：2020 年 9 月 23 日)。
- 美麗灣度假村爭議。環境資源中心網站，檢自：<https://e-info.org.tw/taxonomy/term/18113> (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 記憶遺址的詮釋(Interpretation of Sites of Memory, ISM)文件。檢自：[file:///D:/USER/Downloads/activity-933-3%20\(11\).pdf](file:///D:/USER/Downloads/activity-933-3%20(11).pdf) (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 國際和平博物館網絡(INMP)網站。檢自：<https://sites.google.com/view/inmp-museums-for-peace/> (瀏覽日期：2020 年 9 月 23 日)。
- 婦女救援基金會，2020。婦援會訊。96 期，頁：1。臺北：婦女救援基金會。

- 曹欽榮，2014。臺東縣綠島鄉誌（下）。頁：14-75。臺東：臺東縣綠島鄉公所。
- 曹欽榮，2017。自由遺產：台灣 228・白恐紀念地故事。頁：35-37、78-101、126-145、214-249。臺北：臺灣游藝。
- 梁永安譯，Philippe Sands 著，2020。人權的條件：定義「危害人類罪」與「種族滅絕罪」的關鍵人物。臺北：貓頭鷹。
- 陳英泰，2018。回憶 2・3・4 套書。臺北：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
- 陳欽生受訪，曹欽榮採訪，2017。謊言世界我的真相。臺北：前衛出版社。
- 劉益昌，2016。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綠島人權文化園區文化景觀及遺址調查暨保存維護計畫案，頁：摘要，檢自：https://issuu.com/nhrm/docs/_____cce7388d6eb2b3/61。
- 蕭明治，2019。揭開 228 國際人權展幕後—韓國濟州 4・3 事件景點直擊，檢自：<http://www.cam.org.tw/behind-the-curation-of-228-international-human-rights-exhibition-visiting-the-site-of-koreas-4-3-jeju-uprising/>（瀏覽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 戴麗娟譯，Pierre Nora 編撰，2012。記憶所繫之處(I, II, III, Les lieux de mémoire)。臺北：行人文化。
- 謝煜偉、陳宛妤、陳明楷、林琬珊、魏培軒譯，大野達司、森元拓、吉永圭著，2019。近代日本法思想史入門。頁：191。臺北：商周出版。
- Benz, W., 2005. Place of Remembrance, Culture of Remembrance. In: Barbara Distel, (Ed.), 2005, The Dachau Concentration Camp, 1933 to 1945: Text and photo documents from the exhibition, with CD, pp. 30-34. Dachau: Dachau Concentration Camp Memorial Site.
- Jeffery, R. & Kim, H. J. (Ed.), 2014. Transitional Justice in the Asia-Pacific.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ogan, W. & Reeves, K., 2009. Places of Pain and Shame: Dealing with 'Difficult Heritage'. Abingdon: Routledge.
- Macdonald, S., 2009. Difficult Heritage: Negotiating The Nazi Past in Nuremberg and Beyond. Abingdon: Routledge.
- Moyn, S., 2010. The Last Utopia: Human Rights in History. Bost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Nuremberg Municipal Museums, Mattias Henkel and Hans-Cgristian Täubrich (Ed.), 2010. *Memorium Nuremberg Trial: The Exhibition*.

Phillips, R. B., 2015. *Beyond Difficult Histories: First Nation, the Rights to Culture, and the Obligation of Redress*. In: Busby, Karen. Muller, Adam. & Woolford, Andrew. (Ed.), 2015. *THE IDEA OF A Human Rights Museum*, pp. 296-321. Winnipeg: University of Manitoba Press.